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会议议程

会议召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席：王祖继副董事长

会议时间：2017年10月9日下午 14:30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会议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会议出席情况

三、介绍会议基本情况，推选监票人、计票人和记录人

四、审议各项议案

五、填写表决票并投票

六、统计表决结果

七、宣布表决结果

八、宣布会议结束

关于选举田国立先生担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田国立先生担任本行执行董事。田国立先生本次董事任职期限为三年，可连选连任。田国立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田国立先生的简历如下：

田国立先生，196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2013年4月加入中国银行，自2013年5月至2017年8月任中国银行董事长，其间兼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非执行董事。2010年12月至2013年4月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其间兼任中信银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1999年4月至2010年12月历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副总裁、总裁，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1983年7月至1999年4月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曾工作于多个岗位，先后担任支行行长、分行副行长、总行部门总经理及行长助理。田先生目前还担任中国银行业协会会长、“十三五”国家发展规划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委员、亚洲金融合作协会理事长。田先生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1983年毕业于湖北财经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

除简历所披露内容之外，田国立先生与本行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没有其它关系；没有持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义之任何本行股份权益；没有任何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第13.51(2)(h)条至第13.51(2)(v)条须予以披露的资料，没有且过去亦未曾参与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3.51(2)(h)条至第13.51(2)(v)条须予以披露的事项；在过去三年中未在其它上市公司担任董事职务，亦未在本集团成员中担任其它职务，没有其它须提请本行股东注意的事宜。

田国立先生的薪酬将按照《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监事薪酬分配暂行办法》确定。在每年年终后，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将拟定薪酬分配清算方案，经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